

弘扬吕梁精神 勇蹚转型新路 为建设美丽幸福吕梁不懈奋斗

（上接1—4版）我们必须坚定站稳人民立场，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造福老区人民作为检验一切工作的标尺，更多地把发展成果转化为民生福祉，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这五年，我们发扬民主、践行法治，政治文明建设扎实推进。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履行职责，地方立法和监督作用明显加强。坚持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不断完善。爱国统一战线不断巩固发展，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民族宗教等工作不断加强。工会、共青团、妇联、科协等群团组织桥梁纽带作用进一步发挥。全力推进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双拥共建和军民融合发展取得新进步，成功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法治吕梁建设深入推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五年来，我们深刻认识到，越是经济社会深刻变革，越要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我们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更加广泛地凝聚奋进新时代智慧和力量。

这五年，我们牢记教诲，从严管党，政治生态持续净化。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各级党委履行主体责任的意思明显增强。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党史学习教育、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不断提升。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巡察利剑作用有效发挥，强力整治“四风”问题，严肃查处了一批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保持了正风肃纪反腐高压态势。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坚持抓基层、打基础，坚持人才强市，县乡换届圆满完成，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不断增强，人才工作活力不断焕发。吕梁曾经走过弯路、付过代价，殷鉴不远！我们必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代价不能白付、教训必须汲取”的教诲，保持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政治自觉，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持续打造吕梁政治生态的“绿水青山”。

五年来取得的成就，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市党员干部群众共同奋斗的结果，是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中共吕梁市第四届委员会，向全市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向驻吕部队指战员、武警官兵，向驻吕单位和企业，向所有关心支持吕梁发展的各界朋友，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工作中还有不少短板，前进道路上还面临不少困难。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县域间、城乡间发展差距明显；经济发展的结构性、体制性、素质性问题尚未有效破解，资源依赖仍未摆脱，产业结构重型化特征明显，煤化工占比高，新兴产业发展不足，人才、科技仍是瓶颈制约；农业农村发展基础还比较薄弱，农民收入水平仍处于全省后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繁重；生态环境依然脆弱，结构性污染治理任务艰巨；城市建设相对滞后，中心城区能级较低，县城承载力总体较弱，辐射带动区域发展的能力不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有待完善，文化资源开发力度不够，文化软实力还不强；教育、医疗等民生事业与群众期盼还有不小差距；基层治理体系还不健全，社会治理能力和水平还不高；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还不够有力，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的整体能力还需加快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一些干部改革意识、担当作为精神不强，不能素质作风与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还不相适应。我们要以迎难而上的勇气担当奋进新征程，以解决问题的实际成效奋力书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吕梁新篇章！

二、今后五年的总体要求和奋斗目标

习近平总书记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发出了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动员令，是我们奋进新时代、走好新征程的行动指南。实施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转型综改、能源革命综合改革等国家战略，为吕梁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省委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战略部署，为我们提供了路径指引。伟大的吕梁精神激励吕梁老区取得了革命、建设和改革的显著成就，也必然是新发展阶段吕梁转型发展蹚新路的大精神动力。我们要紧跟全国、全省步伐，聚焦“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担当作为，狠抓落实，加快赶超发展，推动我市到2035年与全国、全省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今后五年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奋勇争先蹚出转型发展新路为质量，统筹发展和安全，深化改革开放创新，全力抓好转型发展、乡村振兴、生态建设、民生改善等各方面工作，全面实现吕梁建设，大力弘扬吕梁精神，加快建设美丽幸福吕梁。

今后五年的主要奋斗目标是：经济总量和发展质量大幅跃升。现代产业体系基本确立，能源革命取得显著进展，一批优势产业基地和产业集群基本建成，战略性新兴产业支撑作用有效发挥，非煤产业增加值比重稳定超过50%，“十四五”末经济总量突破2200亿元，年均增长8%以上。

发展动力活力持续增强。改革发展重点课题取得重大突破，一流创新生态基本形成，营商环境指标跃升全国地级市先进行列，经济外向度进一步扩大。市域发展实现从投资驱动和要素驱动向创

新驱动的根本转变，创新成为转型发展第一动力。生态建设走在全省前列。森林覆盖率超过33%，结构性污染问题有效破解，建成城乡垃圾分类处理体系和固废综合利用基地，空气质量保持全省前列，水环境大幅改善，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

人民生活品质显著提高。居民收入增速超过全省平均水平，共同富裕机制更加健全，就业、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全面进步，乡村振兴迈出坚实步伐，中心城市面貌显著改观，展现山水交映、人文厚重的城市魅力。

市域治理彰显吕梁特色。民主法治建设有序推进，文明创建蓬勃开展，文化强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广泛传承弘扬，党建引领、“三治”融合的基层治理体系基本形成。

良好政治生态持续巩固。从严管党治党责任进一步落实，制度和纪律约束更加严密，干事创业的激励机制更加完善，各级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增强，广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进一步净化。

以上目标，概括起来就是建设绿色生态、生态宜居、城乡靓丽、人文和美、富裕安康、气正风清的美丽幸福吕梁！

三、奋勇争先蹚出转型发展新路

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必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历史机遇，加快补齐创新能力不足短板，根本性改变我市资源型经济产业结构，真正走出一条产业优、质量高、效益好、可持续的发展新路。

全力打造一流创新生态。加快构建创新体系，推动形成政府为引导、企业为主体，高校、研发机构、金融、中介组织相互支撑的创新格局。着力建设创新平台，加强与中科院、国家级实验室、C9高校、太原理工大学、大连理工大学等单位的高深度合作，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通过项目“揭榜挂帅”，打造产业联盟等技术创新平台，人才培养、企业孵化为一体的科技公共服务平台，推动行业龙头企业配套建立重点实验室、技术研发中心、中试基地等创新平台，把榆林科技创新中心打造成为吕梁科技创新重要平台。在市区、孝义、交城布局建设“智创城”，打造双创升级版。着力培育创新主体，推进规上企业创新研发动态全覆盖，支持龙头企业领衔创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带动中小企业开展创新活动，落实好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初创科技型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大力培育引进专精特新企业，力争五年内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00户以上。着力集聚创新人才，抓住深化省校合作机遇，共建“12大基地”，建设一批院士、博士后工作站，引进一批掌握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打造一批智库合作、科技成果转化、实习实训基地，把吕梁专家港打造成为吕梁高端人才集聚中心。着力健全创新制度，探索实行创新人才年薪制、绩效工资单列等制度，设立科技成果转化引进资金，带动社会资本投入，未来五年研发经费年均增速保持在15%以上。着力厚植创新文化，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力营造崇尚创新创造的浓厚社会氛围。

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着力打造规范高效的政务环境，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全面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推动更多审批事项“全程网办”。着力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持续放宽市场准入，无差别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政府承诺+社会监督+失信问责”机制，打响“诚信吕梁”品牌。大力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推动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五年内全市规上工业企业翻一番，超过1000户。着力打造依法办事的法治环境，全面清理不合时宜的规范性文件，健全完善投资者保护制度，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规范各类涉企执法行为，严格执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制度，强化法治基础保障作用。持续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营造亲商爱商护商的良好氛围。

加快开发区改革发展。深化“三化三制”改革，推进开发区大部制改革和扁平化管理，强化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和服务企业职能，推行全员聘任制，以责定岗、绩效激励，充分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活力。推进运营分离，积极引进专业化公司开展园区化运营。支持开发区与省内外先开开发区、科研院所、高校、大企业等合作共建产业园区。全面推进“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各开发区内核准类企业投资项目全面实行承诺制，强化资源要素向开发区集聚，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优先向开发区安排，技改资金、产业发展基金向开发区倾斜，大力推进标准化厂房建设，推进全代办从项目建设周期向企业全周期扩展，做到拿地开工、拎包入住、全程服务。聚焦先进制造、数字经济、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产业，狠抓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滚动实施“三个一批”，加强项目储备，完善项目推进机制，落实重大项目市县和部门领导包联责任制，推动项目早落地、早见效。评价各县市区、各开发区的工作实不实，主要是拿项目说话。

深入推进能源革命。聚焦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目标，加快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力完成能耗双控目标任务。推进煤炭产业减污绿发展，加快淘汰煤炭落后产能，推广绿色开采技术，强化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引导鼓励高耗能企业利用清洁能源进行燃料替代。推进焦化产业延伸发展，着力延伸化产深加工链条，逐步使焦化产业由以焦为主向化产引领转变，加快建设“零碳”焦化示范园区。以兴县铝镁新材料产业集聚区为重点，推进铝镁新材料产业一体化

发展。大力优化能源结构，提高新能源占比。统筹推进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加速推进源网荷储一体化，支持交口综合低碳智慧能源系统示范项目，积极推进县城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大力发展非常规天然气，推进增储上产，完善税收和利益补偿机制，积极培育燃气下游市场体系。加快氢能产业发展，充分发挥吕梁制氢资源优势和工业基础优势，在孝义焦化园区、交城开发区建设以焦炉煤气制氢、水制氢为重点的氢能产业发展基地，推动形成集制氢、储运、燃料开发、示范应用为一体的全产业链发展格局。积极开发生物质能，推进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着力提升能源综合利用效率，加快能源互联网建设，开展能源分质分级梯级利用试点，建设固废新材料产业园区，加快推进生活垃圾发电项目。推进能源技术创新，开展能源领域关键技术攻关，加大储能技术推广应用，积极探索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技术应用。推进能源体制创新，深化电力体制改革，扩大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落实战略性新兴产业优惠电价政策。坚定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全面推广绿色建筑，加快构建绿色低碳交通体系，深入开展绿色低碳特色示范镇、示范县区创建，实施全民节能行动。

着力推进服务业提质增效。牢牢把握扩大内需这个战略基点，坚决打好服务业提质增效攻坚战。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分类施策，挖掘潜力、拓展空间，突出抓好服务业项目建设、项目投资，五年内力争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45%。加快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大力推广农业生产托管等服务新模式，聚集交通运输、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等领域，完善支持政策，优化发展环境。加快发展金融服务业，健全地方金融监管制度，着力防范金融风险，发挥好政银企对接平台作用，引导驻市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提高存贷比，加大对科技创新、小微企业、绿色发展、先进制造业等领域的支持，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加快发展新兴服务业，依托山西（吕梁）超算中心、华为山西（吕梁）大数据中心，推进智慧城市、智慧矿井、工业互联网、企业上云等新业态发展，加快交城中交高速数据中心建设，大力发展信创产业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引领推动全市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发展。加快发展生活性服务业，围绕促进消费升级，提速发展健康养老、现代商贸、体育休闲、人力资源培训、家庭服务等服务业，打造特色街区、消费集聚区，培育线上贸易企业，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发展。加快发展非营利性服务业，加大教育、社会保障、科学技术、卫生健康、水利、环保等公共服务领域的投入力度，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让群众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

把文旅产业打造成战略性支柱产业。吕梁黄河文化、红色文化、生态文化、民俗文化、晋商文化、廉政文化、白酒文化交相辉映，文旅资源极其丰富且特色鲜明，文旅产业发展潜力巨大，必须全力打造吕梁特色文旅品牌。高标准谋划建设百里黄河文化旅游经济带，打造集黄河风情、晋商遗韵、民俗文化和红色洗礼于一体的磴口古镇游，建设黄河旅游板块核心景区；高质量建设清香型白酒生产基地，申报中国清香白酒核心产区，打造以杏花古村落、汾酒老作坊、中国汾酒城为依托的酒庄文化旅游目的地，再现牧童遥指杏花村的诗意美景。高品质打造兴县红色旅游区、石楼红军东征文化园、黄河奇湾旅游度假区、虎泉山自然生态旅游区、苍儿会生态文化旅游区、卦山山地康养旅游区、北武当山风景名胜景区等一批重点旅游景区，积极开发离石区西华镇、中阳县上顶山、岚县饮马池山等高山草甸旅游区。坚持把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和引进战略投资者作为发展文旅产业的主要抓手，加快推进“黄河一号”旅游干、支线公路全面建成，实现城景通、景景通，健全游客服务中心、驿站、民宿、停车场、公共厕所等景区配套设施，提升旅游服务水平。积极培育“旅游+”业态，推动文化旅游与农业、工业、体育、康养、教育等融合发展，开发独具特色的文旅产品，打造效益多元的文旅产业链。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建设信义镇十三里等一批休闲观光园区、森林人家、康养基地、乡村客栈、黄河人家，促进旅游富民。持续加大文旅营销力度，叫响“汾酒故乡、英雄吕梁”品牌。

“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是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我们的重大政治责任和历史使命。全市上下要以强烈的政治担当，以坚定的改革意志，精准发力破难题，强力攻坚促转型，沿着资源型地区经济转型发展的大光大道奋勇前行！

四、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

吕梁区域整体脱贫后，农业农村发展仍是我们的重中之重，必须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保持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完善“四个机制”。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机制，紧盯易返贫致贫监测对象，精准落实保障措施，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健全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机制，实时监测、分类帮扶，通过生态建设、培训就业、产业带动等措施，提高收入水平。健全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机制，完善控辍保学、住房安全、饮水安全等监测保障体系，实现动态清零。健全易搬难迁后续扶持机制，聚焦82个集中安置点，突出党建引领带动、产业就业帮扶、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提升，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

持续加强乡村产业发展。坚持农业“特”“优”战略，推动全市生猪、肉牛、食用菌、杂粮、马铃薯、药茶、红枣、核桃等产业优质高效发展。每个产业至少扶持1户龙头企业，按照“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农户”发展模式，加快特色产业全产业链发

展。以龙头企业为引领，在优势区域布局建设特色产业园区，建成一批全国全省有影响力的产业基地。依托产业联盟、大型龙头企业，开展校地合作，积极引进科研院所、高端技术人才，分产业组建市级产业技术研发推广中心，在优势产业县乡派驻科技特派员，形成上下贯通的农业科技研发推广体系。围绕特色产业分类制定标准化种植、养殖、加工、仓储、物流各环节技术规程，建设一批标准化种养园区、生产车间、加工厂、房等，推动形成特优产品标准化生产体系。积极推广绿色、有机、地理标志产品认证，依托专业机构统一设计运营，打造“吕梁山猪”“吕梁山菇”“吕梁红枣”“吕梁核桃”“岚县土豆”等全国知名区域公共品牌。示范推广数字农业生产技术，建设一批数字化、智能化示范基地。每个产业成立一个联合会，相应对接国家级领军产业联盟，提升特色产业的组织化程度。推动产业龙头企业积极引进省内外投资，以股权方式建立集团公司，引领带动产业不断做强做大。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筑牢粮食安全基石。

持续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县城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优化村庄布局，实施“四大提升工程”。实施农村建筑风貌提升工程，有序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全覆盖，严格规划执行，尊重乡村现状，不搞大拆大建，规范农村自建房，注重保护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体现晋西乡村特色风貌。实施基础设施提升工程，持续加大投入力度，促进农村道路、供水保障、清洁能源利用、数字乡村建设和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档升级，让群众生产生活更加便利便捷。实施公共服务提升工程，坚持城乡统筹，促进医疗卫生、公共文化、社会保障、养老设施等资源向农村倾斜，推动区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人居环境提升工程，深化农村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和“厕所革命”，持续开展村庄清洁和绿化行动，每年打造100个美丽乡村，以点带面，推动全市乡村面貌不断改善。

持续提升乡村治理水平。扎实抓好村“两委”换届工作，选优配强村“两委”主干，构建党建引领下的“三治”融合乡村治理体系，推广“十户联体”等有效治理模式，走出富有吕梁特色的基层治理路经。扎实抓好乡村人才队伍建设，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和“万名乡贤回乡”计划，打造一支能够担当乡村振兴使命的人才队伍。扎实抓好平安乡村建设，持续实施农村普法行动，推进“一村一名法律顾问”全覆盖，完善乡村综治中心功能，及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隐患，打造充满活力、和谐有序的善治乡村。

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必须以改革激活力强动力，以农村产权制度改革、“三块地”改革、“三支队伍”改革为引领，全面激活农村资源要素，充分调动广大农民的积极性、创造性，让老区人民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

五、加快城镇化建设步伐

城镇化是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要加快补齐城镇化建设的短板，以新型城镇化带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坚持高起点规划，统筹推进市区平川均衡开发，打造离柳中方、交汾孝孝两个超百万人口承载力城镇组团，形成组团引领、县城支撑的城市发展体系。以市区为中心，建设离石到方山、中阳、柳林城市快速路，实施209国道（岚县至交口段）改扩建工程，推动离石、柳林、中阳、方山一体化发展，辐射带动临县、兴县、岚县协同发展，形成“4+3”城镇化发展格局。推动四县市基础设施互联、产业发展融通、生态环境共治、公共服务共享，促进一体联动发展，并以汾石高速为纽带，辐射带动交口、石楼协同发展，形成“4+2”城镇化发展格局，打造吕梁融入太原都市圈和山西中部盆地城市群的战略支点。提升吕梁市区综合服务功能，建设城北现代服务产业发展带、城东产城融合发展带、城南太绥高铁吕梁站李家湾经济区，提升城市吸引力和辐射带动力。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以创建文明城市为牵引，统筹推进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力争五年内吕梁成功入选全国文明城市。做好城市建设“减法”，市区老城区着力做好“减法”，降低住宅开发强度，加快城中村和老旧小区改造，推动老城区疏解人口向新城区转移，腾退空间主要用于增园添绿，不断提升城市品质。加快推进新城区建设，着力做好“加法”，全面完善基础设施，形成“三纵三十六横”路网框架，集中建设大剧院、博物馆、科技馆、融媒体中心等市场馆，加快建成医疗卫生园区、综合福利服务中心、体育中心等一批重点民生项目，打造吕梁新区核心建筑群，提升城市功能，促进新城区繁荣发展。建设吕梁市区快速内环通道，实施文丰路、滨河南路、209国道柳中路至军纬一路段快速化改造，打通老城区至新城区快速路，构建市区半小时快速交通内环。加快海绵城市、智慧城市建设，不断提升中心城区能级和数字化管理水平，让人民生活更便利、更舒心。

加强区域协同发展。推进市域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新建基，五年内5G基站基本覆盖全域，实施一批引领行业发展的“5G+”应用项目。建成静兴、祁离、离离、汾石高速公路，实现县县通高速。改造提升干线公路，推动国道307线改造，提升我市东西向交通运输能力。积极推动太绥高铁开工建设，早日实现老区人民的“高铁梦”。加快大武机场提升改造，提升航空运输能力。推进大快城建设，深入开展风貌特色塑造、公共服务配套、宜居环境打造行动，建设各具特色的美丽县城。科学规划县城产业发展布局，依托现有开发区、示范区和产业园区，做强县域主导产业，加快产业和人口聚集，促进农业转移人口就近城镇

化。支持孝义、交城国家新型城镇化示范县城建设。充分发挥建制镇连接城乡、服务农村的作用，打造一批经济强镇、商贸重镇、旅游名镇、文化古镇、康养小镇，形成城乡互补、融合发展的新格局。

城镇化一头连着发展，一头连着民生，我们要担当作为、开拓创新，下大力气改变吕梁城市建设滞后局面，把吕梁建设成为本地人自豪、外地人向往的宜居宜业现代化城市！

六、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示范区

吕梁是黄河流域的重要节点城市，我们要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治山、治水、治气、治城，根本性解决结构性污染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加快建设山清水秀、天蓝地净的美丽吕梁。

坚定不移推进生态保护修复。深入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实施退耕还林成果巩固、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经济林提质增效等重点工程，坚决在一个战场打赢生态建设和乡村振兴两场战役，今后五年全市森林覆盖率年均增加1个百分点。积极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以市内黄河五大支流沿线为重点，提速推进水土保持和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汾河百里中游示范区吕梁段、文峪河流域砂坑综合治理等重点工程，大力建设河流生态驳岸，推行湿地技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持续开展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严厉打击私挖滥采，加快恢复林草植被，矿山企业要足额预留治理资金，谁损害、谁治理，决不能再留下生态“伤疤”。

坚定不移推进污染治理。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严格工业企业达标排放，坚决取缔散乱污企业，持续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加快推进公转铁，推动清洁取暖由城市向农村拓展，加强平川四县空气质量联防联控，确保吕梁空气质量保持在全省和汾渭平原城市前列。全面加强水污染治理，严格落实河长制，实施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实行“五水同治”，保持城镇生活污水厂达标排放运行。强化重点区域土壤污染修复治理，深化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加快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建设，建立生活垃圾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加快实现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零填埋目标。

坚定不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坚持管发展、管生产、管行业必须管环保，建立以“三线一单”为核心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强化人防技防区域联防，加大对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出台《吕梁市禁牧休牧轮牧条例》，加强林草资源保护。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落实生态补偿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终身责任追究。建立生态环境风险常态化管理机制，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坚决守好生态安全底线。

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我们要坚决走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展现吕梁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画卷！

七、守正创新推进文化繁荣发展

吕梁人文历史厚重，我们要始终坚定文化自信，自觉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大力推进新时代文化强国建设。

坚持培根铸魂。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持续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学习贯彻往深里走、往实里走，筑牢全市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强化主流媒体融合发展，优化媒体深度融合中心布局，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深度融合，促进市属主流媒体向上传播手段建设与创新，让主流媒体牢牢占据传播制高点。强化红色文化传承保护，加大革命旧址的修缮保护力度，深入挖掘吕梁精神、刘胡兰精神、红军东征精神的丰富内涵和时代价值，着力把我市的红色资源利用好、红色传统发扬好、红色基因传承好，用吕梁精神筑牢吕梁之魂。

坚持以文化人。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开展文明单位、文明村镇、文明户创建活动，推进全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全覆盖。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深入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发挥道德模范、感动吕梁人物等先进典型的引领作用，在全社会形成适应新时代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实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和“文明守望工程”，加大对文物古迹的修缮保护、开发利用，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入挖掘利用优秀传统文化、廉政文化资源，全力擦亮吕梁文化品牌，增强人民文化自信。强化舆论引导，构建统筹有力、协同联动、高效运转的大宣传格局，内宣外宣并举，全方位讲好吕梁故事、传播吕梁声音，凝聚起推动发展的强大正能量。

坚持文化惠民。加快市美术馆暨文化广场等文化设施建设，五年内县级实现“三馆一院”（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影剧院）全覆盖，补齐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短板。完善政府购买文化服务机制，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持续推进文化下乡，加快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推动公共文化场馆免费开放，促进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发展。完善文艺作品创作生产传播引导激励机制，鼓励文艺工作者深入基层、扎根生活，创作一批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作品，打造一批文艺精品，不断满足群众的精神文化需求。

坚持彰文兴业。加快文化产业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积极推进精品演艺、文创和非遗进景区，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赋能转型发展。培育文化市场主体，

（下转3版）